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090/10-11(10)號文件

檔號：CB1/PL/EDEV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1年1月24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香港旅遊發展局的工作計劃的 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就香港旅遊發展局(下稱"旅發局")的撥款安排及周年工作計劃提供背景資料，並綜述立法會議員過往就這些事項提出的意見及關注。

旅發局的成立

2. 旅發局是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條例》(第302章)(下稱"《旅發局條例》")於2001年4月1日成立的法定機構。旅發局的前身為香港旅遊協會(下稱"旅遊協會")¹，由旅遊協會改組而成。

3. 根據《旅發局條例》，旅發局的宗旨是：
- (a) 致力擴大旅遊業對香港的貢獻；
 - (b) 向全世界推廣香港為亞洲區內一個具領導地位的國際城市和位列世界級的旅遊目的地；
 - (c) 提倡對旅客設施加以改善；

¹ 旅遊協會於1957年成立，是一個會員制機構。1999年年底完成長遠發展策略研究後，旅遊協會理事會決定廢除旅遊協會的會員制度，並將旅遊協會改組為旅發局。為作出有關變更，政府當局於2001年3月制定《旅發局條例》。旅遊協會是會員制機構，但旅發局與業內任何特定界別或組織並無從屬關係。

- (d) 在政府向公眾推廣旅遊業的重要性的過程中給予支持；
- (e) 在適當的情況下，支持為到訪香港旅客提供服務的人士的活動；及
- (f) 就促進以上事宜所可採取的措施向行政長官²作出建議及提供意見。

4. 為了達致上述法定宗旨，旅發局的撥款主要用於在世界各地推廣香港為亞洲主要的國際城市，以及世界級的旅遊勝地。旅發局的詳細計劃及各項活動由香港總辦事處及全球辦事處的各個運作單位負責推行。旅發局密切留意全球旅遊業的趨勢及競爭對手的舉措、進行廣泛的市場研究和分析，並制訂該局整體市場推廣、業務發展及產品發展的策略。

5. 旅發局的管治組織為理事會³，由20名成員組成。理事會轄下有4個委員會，即稽核委員會、財務及編制委員會、市場推廣及業務發展委員會及產品和活動委員會。旅發局於各地設有15個全球辦事處，並於6個不同市場設有代辦⁴。截至2010年3月31日，旅發局的編制中有325名職員，當中有99人獲派駐香港以外地區工作。在2010-2011年度，旅發局並無計劃增加總辦事處及全球辦事處的員工編制。

6. 旅遊事務署與旅發局及其他機構緊密合作，推動香港旅遊業的發展。旅遊事務署就與旅發局有關的事宜向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提供意見。自旅發局成立以來，政府一直有委任旅遊事務專員為其理事會成員，而旅遊事務專員亦是理事會轄下4個委員會的成員。

²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³ 行政長官委任理事會的成員及審批旅發局業務計劃和財政預算的權力已於2001年4月轉授予財政司司長，其後於2004年7月轉授予前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自2007年7月1日起，上述權力已轉授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⁴ 地區代辦提供的服務只限於接受旅遊業界／傳媒／消費者的查詢。

旅發局的撥款安排

7. 旅發局的活動主要由政府撥款資助，金額取決於旅發局在其工作計劃及每年的財政預算⁵內提出的需要。給予旅發局的資助金額是《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而該條例草案須經立法會審批。政府或會提供非經常撥款，資助旅發局進行特定的推廣活動。由2008-2009年度起至2012-2013年度止，政府每年預留3,000萬元給旅發局，用以為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下稱"會展旅遊")業活動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協助申辦國際知名的會展旅遊活動、增加出席人數，以及促進銷售相關的旅遊產品。旅發局亦可在適當情況下為收回成本而就提供的服務收取費用，並尋求贊助以資助其大型活動、推廣工作和宣傳資料的製作，以及增加旅發局刊物、網站和大型活動場地的廣告收入。旅發局期望2010-2011年度獲得的贊助收入可超逾2,450萬元，較2009-2010年度的金額上升138%。

旅發局的監察機制

8. 據旅發局表示，該局已設有財務監察及內部審核的常設機制，以確保推廣活動的成本效益。旅發局的工作計劃、預算開支、工作、財務程序、守則及推廣活動的進度，均須受理事會轄下的相關委員會審核及監察。

9. 為量度推廣工作及活動的成效，旅發局制訂了4組客觀的主要業績指標，即訪港旅客人次、留港時間、旅客滿意程度及旅客消費。旅發局已於2009-2010年度推行新的衡量工作成效架構，除上述4組主要表現指標外，旅發局亦引入一系列企業工作成效指標，評估與各策略重點相關工作(如旅發局的市場推廣工作和活動)的成效和表現。旅發局已按照2010-2011年度的策略重點，設定工作成效指標，以便衡量推廣成效，確保公帑用得其所。旅發局會繼續諮詢學者和其他持份者的意見，並會尋找需進一步改善的地方，務求不斷加強問責。

10. 根據《旅發局條例》第18條，旅發局的周年財務報告須經由政府委任的獨立核數師審核。旅發局的帳目完成審計後，須盡快將一份帳目報表連同一份核數師就該報表／該等帳目所作出的報告，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旅發局條例》第19條規定，旅發局須就該局的工作向行政長官作出周年報告，而商

⁵ 旅發局的財政預算周期與政府的年度財政預算程序互相吻合。根據《旅發局條例》第17B(1)條，旅發局須於指定的日期前，向政府提交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擬議工作計劃書及收支預算。

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須將報告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同時，旅發局是《防止賄賂條例》內的"公營機構"，並須接受審計署署長的審核。審計署署長在2007年對旅發局進行了一項衡工量值式審計。審計結果載於審計署署長第四十九號報告書⁶第5章及第6章內。

旅發局的工作計劃

11. 根據《旅發局條例》第17B條，旅發局的工作計劃須呈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審批。旅發局在制訂工作計劃的過程中，已廣泛諮詢旅遊業界各持份者的意見，包括旅行代理商、航空公司、零售商、餐飲業、景點和學術界。

2010-2011年度工作計劃

12. 根據世界旅遊組織的資料顯示，全球旅遊業在2010年將會輕微增長1%至3%，當中亞洲的復蘇將會最快，歐洲和美洲的復蘇期則會較長。根據旅發局的評估，中國內地將繼續成為推動香港旅遊業增長的市場。旅發局考慮過全球宏觀環境的不同因素、旅遊相關政策、主要客源市場的旅遊發展趨勢和模式、以及國際組織的分析和預測後，預期2010年的訪港旅客總數將上升5.2%至3 114萬人次。

13. 旅發局計劃中的2010-2011年度推廣預算合共3億6,790萬元(較2009-2010年度的預算少約1,010萬元)，而2010-2011年度投放於18個客源市場的推廣預算則合共1億9,050萬元(金額較2009-2010年度增加5.6%)。以下為2010-2011年度投放於18個主要客源市場(佔整體訪港旅客94%)的相關資源分布：

增長市場	新興市場	成熟市場	二線市場	非主要市場
中國內地	印度	美國	馬來西亞	例如：
台灣	中東	日本	德國	中美洲及
澳洲	俄羅斯	英國	泰國	南美洲
南韓		加拿大	法國	荷蘭
菲律賓		新加坡	印尼	意大利
2010-2011年度預算*				
56.5%	9.8%	25.1%	8.3%	0.3%

*(不包括200萬元匯率儲備)

⁶ 審計署署長第四十九號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報告書(審計工作於2007年3月至9月期間完成)於2007年11月28日提交立法會。

14. 在2010-2011年度，旅發局將會以增長市場作為其首要的推廣目標，而這些市場合共佔整體訪港旅客的75%。旅發局將加強在深圳市的推廣工作，鼓勵當地人士多來香港；於2010年世界博覽會舉行期間在上海推廣香港的旅遊形象；繼續推動來自台灣的過夜渡假客群的增長及積極推動南韓旅客數字的增長。旅發局會增加投放於印度、中東及俄羅斯的資源，以加速發展新興市場，同時亦會加強在馬來西亞、泰國及印尼的推廣，以維持香港在這些國家的市場佔有率。

15. 除了上述市場推廣優先次序及投資策略，旅發局亦會提升香港的吸引力；運用創新及具成本效益的推廣手法；與內地城市、澳門和部分東南亞城市合作推廣"一程多站"旅遊；與旅遊業界加強合作和推動會展獎勵旅遊及郵輪旅遊；提升優質服務平台；加強企業管治，包括成本管理及衡量工作成效。

立法會議員進行的討論

16. 自2005年以來，議員曾在立法會會議上就旅發局的運作、新增撥款的成本效益，以及旅發局總幹事的薪酬等提出質詢。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於2007年12月至2008年2月就第四十九號報告書第5章和第6章中有關旅發局的內容舉行了15次公開聆訊。政府帳目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採取的跟進行動載於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四十九A號報告書第4部分。

17. 前經濟事務委員會⁷及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分別在2005年6月2日、2006年6月26日、2008年1月28日及2009年1月19日舉行的會議上，討論旅發局的旅遊推廣運動及業務／工作計劃。事務委員會委員對旅發局在不同客源市場的推廣策略、推廣旅遊產品、衡量工作成效、企業管理及成本控制提出關注。議員就旅發局過往的工作所發表的主要意見和關注載於立法會CB(1)908/09-10(06)號文件。

事務委員會對於旅發局2010-2011年度工作計劃的意見及關注

18. 在2010年1月25日的會議上，當局向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簡介旅發局2010-2011年度工作計劃。事務委員會一位委員關注到，由於全球經濟仍需若干時間才能復蘇，旅發局將如何計劃恢復在長途市場中作出投資。旅發局表示，把適當的推廣資源分配應用於這些市場上，從而在當地人士心目中保持對香港

⁷ 經濟事務委員會已於2007-2008年度會期起改名為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這個旅遊目的地的印象，是非常重要的。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強調需要提升香港對遊客的吸引力，以迎接新加坡環球影城的開幕及2010年上海世界博覽會的舉行帶來的競爭。旅發局認為上海世界博覽會是一個黃金機會，以發展一程多站旅遊及向長途市場旅客推廣香港，並同時告知事務委員會，旅發局將以"2010香港節慶年"作為全年推廣主題，凸顯出香港源遠流長的節慶傳統，以及多姿多彩的生活文化。旅發局會以大型活動或重點推廣活動，串連各式中國傳統節慶及文化盛事。

最新發展

19. 據政府當局表示(CB(1)20/10-11(01))，旅發局會繼續加大力度開發新興客源市場。中東、印度、俄羅斯、荷蘭及越南都是甚具旅遊潛力的新興市場。為了提升香港在新興市場的競爭力，旅發局計劃在越南及荷蘭設立新地區代辦，進一步建立業務網絡，並將現時在印度的孟買和新德里及杜拜的推廣工作，延伸至印度的班加羅爾和清奈，以及中東的沙特阿拉伯。
20. 當局將於2011年1月24日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旅發局2011-2012年度工作計劃、2010年香港旅遊業概況和2011年的前景。

參考文件

21. 相關文件一覽表及有關的超連結載於
http://www.legco.gov.hk/database/chinese/data_es/es-hktb.htm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1月18日